

<<资源法原理专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资源法原理专论>>

13位ISBN编号：9787511825391

10位ISBN编号：7511825397

出版时间：2011-1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陈德敏

页数：34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资源法原理专论>>

内容概要

本书是专门对资源法学进行深入系统研究的著作，以研讨资源节约利用问题的破解和资源法制建设有效路径为出发点是《资源法原理专论》的鲜明特色。

全书共设九个专题，从资源法的基础理论、资源法变革的路径和资源法具体制度三个层面展开。

本书最大的特点是按专题体例，独立成章，重点研究资源法制建设中的前沿和热点问题，较为系统地阐述了作者研究资源法理论的阶段性探索。

<<资源法原理专论>>

作者简介

陈德敏，1952年3月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重庆大学党委常务副书记，重庆大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博士点学科带头人；2002年美国哈佛大学高级访问学者，1994年起获国务院颁发的专家特殊津贴，重庆大学可持续发展研究院院长；受聘为重庆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

兼任中国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常务理事、重庆市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会长、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副会长、中国软科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常务理事、重庆市“十一五”规划专家委员会副主任、重庆市科技顾问团顾问。曾任《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综合利用法》起草小组副组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起草专家组成员。

<<资源法原理专论>>

书籍目录

绪论

- 一、什么是资源及其基本内涵？
- 二、为什么要专门研究资源法？

第一专题 资源法的形成与发展

- 一、资源法及其形成
- 二、国外资源立法与发展
- 三、我国的资源立法与发展
- 四、国际资源立法与发展

第二专题 资源法的价值与功能

- 一、资源法的价值分析
- 二、资源法的功能分析

第三专题 资源安全与资源法的回应

- 一、资源安全观的由来
- 二、资源安全的内涵与意义
- 三、资源安全的目标与资源法的功能回应

第四专题 资源法的宏观分析与变革理路

- 一、我国资源立法的缺失评价
- 二、我国资源法变革的现实需求
- 三、资源法变革的基础、重点与目标

第五专题 资源法的多重体系变革

- 一、资源法原则体系重构
- 二、资源法效力体系创新
- 三、资源法制度体系梳理

第六专题 自然资源权属法律制度研究

- 一、自然资源权属制度的基本理论
- 二、我国自然资源产权制度的现状厘清——以三种典型资源为分析对象
- 三、我国自然资源产权制度的改进之道

第七专题 资源开发利用法律制度研究

- 一、资源开发利用法律制度概述
- 二、我国资源开发利用法律制度之检视
- 三、资源开发利用法律制度的建构与完善

第八专题 资源再生循环法律制度的建构

- 一、资源再生循环法律制度概述
- 二、资源再生循环法律中的政府管理制度
- 三、资源再生循环利用中的市场主体参与制度

<<资源法原理专论>>

第九专题 资源法律责任制度研究

- 一、资源法律责任基本理论
- 二、资源民事责任
- 三、资源行政责任
- 四、资源刑事责任

参考文献

<<资源法原理专论>>

章节摘录

从理论上讲,如果不考虑资源特性、资源开发现状和国家长远发展需要等因素,在将资源靠国内供给和靠国外供给两相比较、权衡的时候,我们根据以往的经验就很容易做出这样的论断,认为国内资源供应的安全度较高。

因为引进国外资源总是受到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的影响,而依靠国内资源供应则不必考虑这些因素,主动权掌握在自己手中。

但是,制定国家的资源利用战略抛开资源特性、资源开发现状和国家长远发展等因素的做法至少是片面的,在此基础上制定的资源利用战略的科学性和正确性是值得怀疑的。

事实上,资源特性和一国资源开发利用现状是制定国家资源利用战略的现实基础,构成了资源战略抉择的外在约束条件。

而资源管理利用的基本精神和目的就是要摒弃资源利用的短期行为,防止资源枯竭现象的发生,使资源能够满足可持续发展之所需,确保国家的长远发展,资源战略的制定必须以此为指导原则。

有些资源是非再生性资源,如各种矿产资源,其储量用一分就少一分,如果不实施资源替代战略或建立其他矿产供应渠道,势必最终会导致这些资源的耗竭。

同时,中国目前资源开发的效益较低,成本较大;资源综合利用的水平不高,资源浪费的现象严重。此外,自给自足的资源政策,似乎有利于资源安全,但自给自足在增加了短期资源安全的同时,削弱了资源供应的基础,尤其是非再生的能源和矿产资源,增加了国内生产,减少了可供未来使用者享用的资源产量,从而增加了使用者成本。

完全的自给自足减少了短期风险,却影响了长远的资源安全,不利于国家的长远发展。

通过以上的阐述和论证,我们对资源安全与法律的关系有了清楚的认识。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得出一个这样的结论,即资源安全需要法律的保障,法律能够有效地保障资源安全。

立足于以上的认识,我们倾向于认为自给自足的资源政策,固然重要,但为了维护国家的长远资源安全,一个国家应该积极地融入国际资源市场,更多地引进国际资源。

.....

<<资源法原理专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